附件1

楚雄州2018年初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考生报考表

**考生姓名： 性别： 班级： 学籍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电话 | |  | | | 家庭详细住址 | | 县(市) 乡（镇） 村委会（社区） 村 号 | | | | |
| 父亲姓名 | |  | 民族 |  | 家庭详细地址或工作单位 |  | | 母亲姓名 |  | | 民族 |  | 家庭详细地址或工作单位 |  |
| 学  校  审  查  意  见 | 该生于 　　　年 月录入我校 　　年级 班学习，属应（往）届毕业生。学籍号： 。  审查人（签名）： 校长（签章）：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派  出  所  审  查  意  见 | 该生户口随父（母） 在 县 乡（镇）  村委会（社区） 村 号，生于 年 月 日， 族别随父（母），属 族，属我县常住户口。  身份证号：  该生于20 年12月31日前属**农户口**或**非农业户口（**2016年1月1日，按国标统计为**乡村户口**或**城镇户口）。**  （注：该生户口于 年 月 日办理“农转城”手续）  审查人（签名）： 派出所（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备注：1、学校认真填写审核考生类别、学籍号、入学等相关信息。2、考生家庭详细住址必须按家庭户口簿上户籍地址填写，禁止漏填、错填，不得涂改。3、派出所认真审核考生民族、户籍、出生年月并填写考生身份证号码。4、学校将此表于2018年4月20日前交县招生考试办公室办理考生报名审核手续。

附件2

姚安县外地户口考生

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报名办法告知书

1．我州外县户口且学籍在我县的初中应届毕业生，向学籍学校提出书面申请；统一在我县学籍所在学校报名参加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办理报考资格审查；填写《楚雄州2018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考生报考表》；完成在“云南招生考试工作网”中的注册、照相、确认；办理照顾；填报普通高中志愿等相关事宜。需就读五年制高职及中职学校的，志愿填报工作也在学籍学校完成。这部分考生由于不属于我县高中招生对象，故在填报普通高中志愿时，只能填报州属高中和户口所在县市的县市属高中，不得再填报姚安一中，凡需填报州属高中、户籍所在县市属高中学校志愿的考生，须于4月1日至4月20日到户籍所在县市招办办理借考登记手续，逾期不办理的考生，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行负责。

2．我省外地州以及外省籍户口且学籍在我县的初中应届毕业生，需在我县报名参加学业水平考试的，按借考学生报名参加考试，我县只负责出具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证明，不负责考生的高中录取。请各位考生尽快联系户口所在县市招生部门，自行决定是否在我县报名参加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确需在我县报名参加考试的，向学籍学校提出书面申请，由学籍学校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的报考事项。

以上事项，请各位考生及家长认真阅读，熟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报名办法，并在规定的时限内办理完各种手续，以便顺利参加高中和中职的录取。

学校（公章）：

2018年 月 日

考生及家长信息反馈

我已认真阅读了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报名办法的相关内容，我属于第 条规定的考生，我一定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限内办理完各项报考事宜，若因本人原因影响高中和中职录取，由我承担全部责任。

考生签名（手印）： 家长签名（手印）：

2018年 月 日

注：该告知书一式二份，考生及家长留存一份，上交学校留存一份。

附件3

楚雄州初中毕业生报考普通高中志愿表

学籍号： 考生类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 | 出生年月 |  | 联系  电话 |  | |
| 毕业  学校 |  | | | 家庭详  细地址 | |  | | | | |
| 录取  批次 | 志愿顺序 | | 学 校 | | | | | 专 业 | | |
| 代码 | | 名 称 | | | 代码 | | 名 称 |
| 州  属  高  中 | 第一志愿 | |  | |  | | |  | |  |
| 参考志愿 | |  | |  | | |  | |  |
| 县市  属高  中 | 第一志愿 | |  | |  | | |  | |  |
| 参考志愿 | |  | |  | | |  | |  |

1、州属高中代码：230001楚雄一中（01普通高中）；230002州民族中学（01普通高中）；230003楚雄师院附中（01普通高中、02音乐高中、03美术高中、04体育高中）；230004楚雄州体育中学（01体育高中）;230061楚雄天人中学（01普通高中）；230062楚雄实验中学（01普通高中）。

2、县市属高中：230104楚雄紫溪中学；230105楚雄东兴中学；230106楚雄龙江中学；232213双柏一中；232314牟定一中；232415南华一中；232516姚安一中；232617大姚一中；232619大姚实验中学；232720永仁一中；232821元谋一中；232922武定一中；232923武定民族中学；233124禄丰一中；233126禄丰三中；233127禄丰广通中学。县市属高中专业填01普通高中。

**考生签名**： **家长签名**：

附件4

姚安县2018年普通高中招生考生志愿册

填报学校（签章）： 填报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 号** | **姓名** | **州属高中志愿** | | | | | | | | **县属高中志愿** | | **考生**  **签名** |
| **第一志愿** | | | | **参考志愿** | | | |
| **学校**  **代码** | **学校名称** | **专业**  **代码** | **专业名称** | **学校**  **代码** | **学校名称** | **专业**  **代码** | **专业**  **名称** | **学校**  **代码** | **学校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5

姚安县保密室建设标准及检查验收考核表

保密室（签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保密室建设合格标准 | |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 自评分 | 考评分 |
| 保密室硬件设施 | 一、保密室必须设在楼房的第二层以上，房间必须是钢混（或砖混）结构的套间，具备防盗、防火、防潮、防鼠功能；须配有干粉灭火器；须配备铁门、铁窗、铁柜。套间的外屋供值班巡逻人员使用，内屋用于存放试卷。 | | 25 | 1、保密室设在楼房的第二层以上，是钢混（或砖混）结构套间，得分5分（不在二层以上扣2分）；具备防盗、防火、防潮、防鼠功能，得分5分；配有干粉灭火器，得分5分；配备铁门、铁窗、铁柜，得分10分。  2、不具备试卷保管条件而试卷存放于当地  保密或机要部门保管，得分15分。 | | |  |  |
| 二、内外屋之间须安装防盗门，应当保证外屋可观察到内屋情况。铁柜数量以能满足分科存放全部试卷数量为准。保密室至少设置两道锁，分别  为：内屋门锁和铁柜门锁，钥匙分别掌管。 | | 15 | 内外屋之间安装防盗门，外屋可观察到内屋情况，得分5分；铁柜数量能满足分科存放全部试卷数量，得分5分；保密室设有门锁  和铁柜锁，得分5分。 | | |  |  |
| 三、保密室应当配备报警和视频监控设备，并保证这些设备在试卷保密室使用期间始终处于正常工作状态。使用期间的监控资料由各级招考办  至少应当保存到考试结束半年。 | | 15 | 保密室已配备报警和视频监控设备，该设备在试卷保密室使用期间始终处于正常工作  状态。得分15分。 | | |  |  |
| 保密室管理及相关制度 | 一、保密室值班：保密室使用期间有严格的24小时值班制度，值班巡逻人员四人以上,任何情况下值班现场不得少于两人，有详细的当天值班日  记和交班记录。 | | 10 | 保密室使用期间有严格的24小时值班制度，值班巡逻人员四人以上, 任何情况下值班现场不少于两人，得分5分；有详细的值  班日记和交接班记录，得分5分。 | | |  |  |
| 二、保密室管理：保密室房门钥匙、防盗门钥匙与铁柜钥匙的保管，必须严格由招办考试机构负责人与保密室负责人专人分别保管，试卷存放期间试卷柜要加封密封条，两人以上在场才能开  启。 | | 20 | 保密室房门钥匙、防盗门钥匙与铁柜钥匙的保管由招办考试机构负责人和保密室负责专人分别保管，得分5分；试卷存放期间试卷柜加封密封条，得分5分；有两人以上在  场开启试卷柜，得分5分。 | | |  |  |
| 三、各种制度、规定是否健全；是否张贴在合适  位置；落实各项制度，是否有记录日志。 | | 15 | 制度健全，张贴在醒目位置，有记录日志  15分，（如其中差一项扣5分）。 | | |  |  |
| 考核结果 | 合格：80分以上 | | 基本合格：80-60分 | | 不合格：60分以下 | |  |  |
| 特别说明 | 铁门、铁窗、铁柜、报警器、监控器是必备条件，缺任意一项，试卷保密室即不合格。 | | | | | | | |
| 检查  情况 | 县教育局（盖章）  检查人（签字）  2018年 月 日 | 县国家保密局（盖章）  检查人（签字）  2018年 月 日 | | | | 县公安局（盖章）  检查人（签字）  2018年 月 日 | | |

此表一式四份

附件6

楚雄州教育统一考试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本人是本年度楚雄州教育统一考试考生，本人已阅读并知晓了《考生守则》、《考生须知》、《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

为表明本人的诚信品质，维护教育统一考试的严肃性、权威性、公正性，本人郑重承诺：

一、报名期间，所填报的个人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存在个人信息弄虚作假，自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由于本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不准确而引发的问题，责任自负。

二、考试期间，按规定接受并配合进入考点、考场前的相关检查；同意考试过程中反作弊设备的配置和图像采集，保证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参加考试，自觉遵守考试纪律，决不违规。如有违规行为，自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考 号：

承诺人：

年 月 日